

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 2023 年招收硕博连读、“申请-考核” 制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录取实施细则

一、招生计划数

招生计划数：1 人, 报考导师朱小刚教授。

二、综合考核

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将成立综合考核小组（由 8-10 位博士生导师组成），根据学科特点和培养要求，对申请人进行综合考核。

综合考核形式为结构化面试，每位申请人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。综合考核内容包括外语水平测试、专业基础考核、综合面试等 3 个环节。重点考核申请人的思想政治品德、硕士课程学习情况、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管理学前沿知识、最新研究动态，以及作为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。

1. 综合考核程序：

（1）外语水平测试（分值 100 分），包含 3 个环节：

- ①申请人 3 分钟英文自我介绍，考察申请人的英语口语水平。（20 分）
- ②口译，管理学专业知识的汉译英，考察申请人的专业英语写作能力。（40 分）
- ③口译，管理学专业知识的英译汉，考察申请人的专业英语阅读能力。（40 分）

（2）专业基础考核（分值 100 分），包含 3 道开放型试题：

01-05 研究方向（涂国平、傅春、徐兵、喻登科、朱小刚、刘春年）：

- ①《管理学与统计学》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。（40 分）
- ②《运筹学》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。（30 分）
- ③《经济学》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。（30 分）

06 公共政策与公共管理（刘建生、吴光芸）：

- ①《管理学与统计学》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。（40 分）
- ② 公共管理综合(含公共政策学、行政学、组织理论等)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。（60 分：2 道题，每题 30 分）

（3）综合面试（分值 100 分），包含 2 个环节：

- ①科研能力考核。综合考核小组成员审阅申请人提交的科研成果并发起提

问，申请人做出回答，由此评估申请人的科研能力。（50分）

②自由提问。综合考核小组成员自由发起提问，重点考查申请人的知识综合运用能力、学科前沿领域与研究动态掌握情况、培养潜力以及道德品质与思想政治表现等。（50分）

外语水平测试、专业基础考核、综合面试等环节的成绩均由综合考核小组成员独立评分，各申请人的成绩为全部小组成员给出分数的平均值。

综合考核总分 100 分。综合考核成绩=20%*外语水平测试成绩+40%*专业基础考核成绩+40%*综合面试成绩。

2、录取

满足全部申请条件且综合考核 ≥ 60 分的考生，硕博连读与“申请-考核”制的考生合并，按方向分 2 组进行综合考核成绩排序（01-05 研究方向为第一组；06 方向为第二组），择优录取。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根据综合考核情况、当年度博士生招生计划及招生资格导师意见，提出拟录取名单。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、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批后公示，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。

三、考核安排

学院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时间	地点	联系人、电话	备注
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	120100	管理科学与工程	6月16日上午 9:30-12:00	信工楼 E501	蒋满英、 13037285808	硕博连读、“申请考核”制

四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

1、硕博连读和“申请-考核”制只招收全日制非定向生。

2、根据教育部规定，对于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，如在培养过程中经认定其不再适合继续攻读博士学位，但具备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基本条件，可按硕士研究生培养，将其博士生学籍转成硕士生学籍，进入相应年级继续攻读硕士学位。

3、回避制度。凡与考生有直系亲属关系的博士生导师不能参加博士研究生

综合考核小组。

4、纪律要求。学院将成立招生工作纪律监督小组，全程监察督导研究生招生工作。对在考核、录取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、滥用职权的导师和工作人员，一经查实将给予通报批评，并取消相关导师的导师资格。在报考和考核过程中出现弄虚作假、违纪的申请人，一经查实将永久取消其报考南昌大学博士研究生资格，已被录取者将取消入学资格。

5、考核过程全程录像、录音、记录并留存备查。面试过程要规范操作，要有现场记录、成绩和评语，保证综合考核的公平、公正和有效性。

6、录取的硕博连读生、申请考核制博士生占用导师当年度博士生招生指标。导师须对所招收博士生的质量严格把关，加强对博士生的思想政治、学术规范、创新能力及科研能力等方面的培养，学院将对博士生的培养质量进行考核及全程跟踪。

7、监督机制。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接受考生和社会的监督，有异议者可向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纪律监督小组或研究生院提出。研究生院招生办电话：0791-83969340；学院监督投诉电话：0791-83968410。

8、本实施方案自颁布之日起执行，由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负责解释。

2023年6月6日